

证券代码：688175

证券简称：高凌信息

公告编号：2025-003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及 2024 年 9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所回购的股份将依法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9.35 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4-051）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4-060）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总计回购公司股份 751,930 股。经公司申请，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回购的所有股份 751,930 股。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 130,068,930 股变更为 129,317,00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30,068,930 元变更为 129,317,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2024-080）。

二、股东大会授权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的子议案《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同意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相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基于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情况

鉴于回购股份注销导致公司注册资本、总股本变更的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股份回购方案中股东大会的授权情况，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总股本的相关条款，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原条款	原条款内容	修订后	修订后条款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68,930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9,317,000 元。
第二十条	公司现有总股本为130,068,930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现有股东结构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登记信息为准。	第二十条	公司现有总股本为 129,317,00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现有股东结构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登记信息为准。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由于该事项无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办理上述注册资本变更及章程修订相关的工商登记、备案等事项，以上修订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结果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0日